

证券代码：834839

证券简称：之江生物

主办券商：东方花旗

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8日以邮件、专人送达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季诚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2018年公司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2018年8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

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34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3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8 月 31 日